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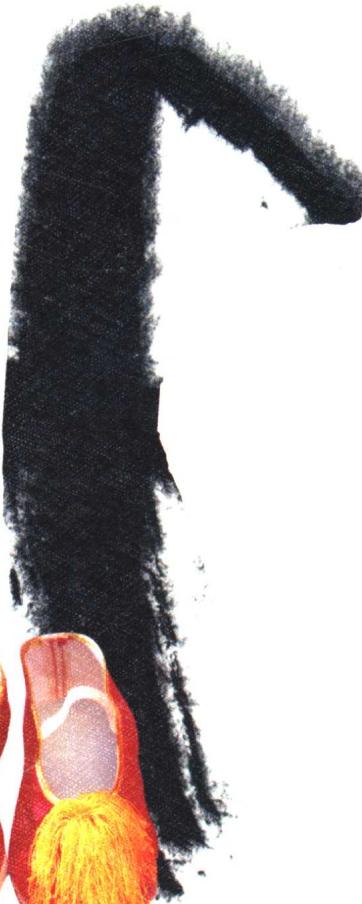
朱 門

謝綺霞
譯

林語堂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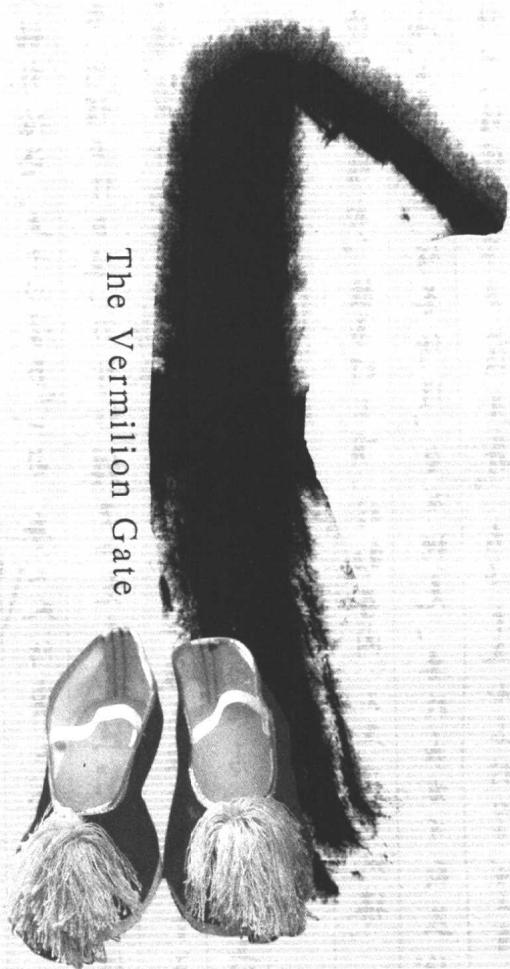
The Vermilion Gate



朱门

谢绮霞译

林语堂著



The Vermilion Gat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门 / 林语堂著 . 谢绮霞译 . — 西安 :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2002. 12

(林语堂文集)

ISBN 7 - 5613 - 2535 - 5

I. 朱… II. ①林… ②谢… III. 长篇小说—中国—现代

IV. I246.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8760 号

图书代号：SK257600

陕版出图字 :25 - 2002 - 433 号

作 者：林语堂 责任编辑：周 宏

装帧设计：耀午书装

出版发行：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710062)

印 刷：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0 × 1230mm 1/32

印 张：11.25 插页：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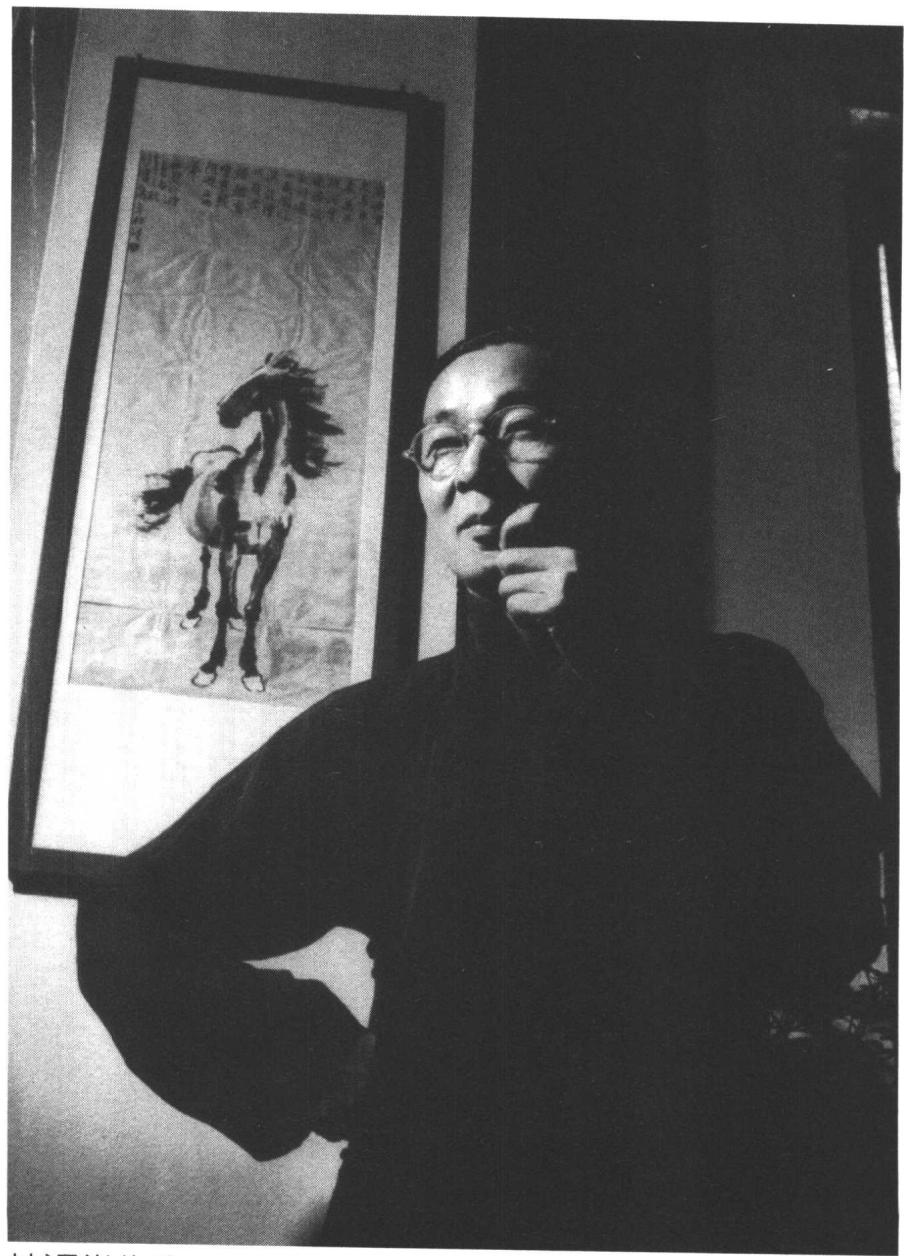
字 数：230 千

版 次：2003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2004 年 5 月第二次印刷

ISBN 7 - 5613 - 2535 - 5/I · 266

定 价：23.00 元



林语堂先生

1940年于纽约

The Vermillion Gate



林文錦有論語，上十以學易一句，奉人人所讀人人牽引之。

監事曰矣，所謂石僵石注，乃刻起經史一先生，婆羅門君子，磨礪
詠詠，諸佛、賣弄吟博。詩文一本不足憐，乃一被系讀在去之今年，
為所是者，財値時起，猶人是誰所本，記者每以此為詞，一若其
有可辨之價值，故文中拗潤，聊多敷衍，一鄙言下題實。

(一) 論仲尼謂易。據易經不謂，極劫易同，不足子言以據。

吾論亦論，尚有空氣，何異所謂，自有把見，要於義有可取，生於
而生，不以以，情偶之，字及舊多著。夫子十五而志於學，生三十有
五，而三十，待五十四歲才立念老之理，且學的長，唯妙妙人生哲
理，始可以無大過，未嘗思後。五十九夫子知命之年，已今
音滿。凡極精雅本，無以余文，追尋以之，差命惟之於石墨子
老子是也。不為歧通，不為竝改。論理最妙無譏，人言高言，亦

自序

◎林语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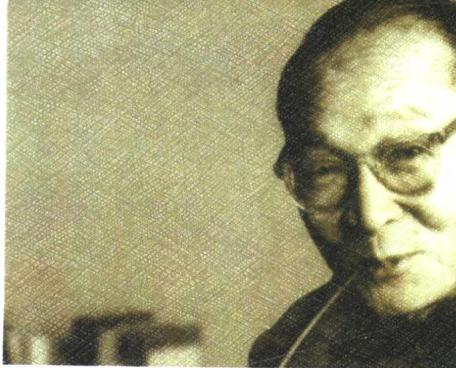
The Vermilion Gate

本书人物纯属虚构，正如所有小说中的人物一样，多取材自真实生活，只不过他们是组合体。深信没有人会以为是本书中的某个军阀、冒险家、骗子或浪子的原版。如果某位女士幻想自己认识书中的名媛或宠妾，甚至本身曾有过相同的经历，这倒无所谓。

不过，新疆事变倒是真实的。历史背景中的名士也以真名方式出现，例如：首先率领汉军家眷移民新疆的大政治家左宗棠；一八六四——一八七八年领导“回变”的雅库布贝格；哈密废王的首相约耳巴司汗；日后被自己的白俄军逐出新疆，在南京受审枪毙的金树仁主席；继金之后成为传奇人物的满洲大将盛世才；曾想建立一个中亚回教帝国，后来于一九三四年尾随喀什噶尔的苏俄领事康士坦丁诺夫一同跨越苏俄边

界的汉人回教名将马仲英等等。记载着一九三一一九三四年间回变的第一年资料，例如，史文海丁的《大马奔驰》和吴艾金的《回乱》等书。本书只叙述这次叛乱在一九三三年的部分。

作
者
简
介



林语堂 (1895 —1976)福建龙

溪人。原名和乐，后改玉堂，又改语堂。1912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1919年秋赴美哈佛大学文学系。1922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同年转赴德国入莱比锡大学，专攻语言学。1923年获博士学位后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1924年后为《语丝》主要撰稿人之一。1926年到厦门大学任文学院长。1927年任外交部秘书。1932年主编《论语》半月刊。1934年创办《人间世》，1935年创办《宇宙风》，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1935年后，在美国用英文写《吾国与吾民》、《京华烟云》、《风声鹤唳》等文化著作和长篇小说。1944年曾一度回国到重庆讲学。1945年赴新加坡筹建南洋大学，任校长。1952年在美国与人创办《天风》杂志。1966年定居台湾。1967年受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1975年被推举为国际笔会副会长。1976年在香港逝世。

[目 录]

The Vermilion Gate

1 自序

1 第一部 大夫邸

3 【1】

16 【2】

31 【3】

40 【4】

47 【5】

61 【6】

75 第二部 满洲客

77 【7】

90 【8】

102 【9】

113 【10】

124 【11】

134 【12】

141 第三部 三岔驿别庄

143 【13】

151 【14】

165 【15】

179 【16】

193 【17】

206 【18】

林语堂

朱门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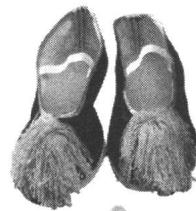
The Vermilion Gate

217	第四部 玉叶蒙尘
219	【19】
228	【20】
253	【21】
259	【22】
267	第五部 兰州
269	【23】
278	【24】
288	【25】
299	【26】
309	【27】
318	【28】
325	第六部 归来
327	【29】
338	【30】
347	【31】
356	【32】



第一部 · 大夫邸

The Vermillion Gate



林語堂



【1】

李飞坐在茶楼中靠近里面的座位上，注视着大街和对街的铺子。茶楼的正对面是一间卖绸缎绵丝的大店。好冷的二月天，刮着风沙，门上厚重的布帘也垂了下来。右侧是一间羊肉餐馆。夏天时馆子前门是完全敞开的，但是天冷的时候就用隔板和小门将它封起来，上半截装上玻璃窗框，可以看到里面的动静。

狂风从那已被骡车压成沟槽的人行道上刮起尘土。下雨的时候，污水流不进入人行道与柏油路之间的水沟，于是把骡车的压痕化成一片泥沼，天一放晴，轻风又扬起灰尘，抹得行人一脸的灰。在传统的束缚下，老骡车仍行驶在人行道上，避免走上中央的柏油大道。或许是当局严禁他们行驶柏油路吧！也可能是这些骡车夫走了一辈子的泥浆路，习惯了。这条街有四十尺宽。为什么市政府只铺设中间呢？李飞向来爱发问。也许把整个街道铺设起来太昂贵了。也可能是当局认为这些骡车生

来就注定该走泥路。箍着铁的大木轮会弄松嵌好的石块，破坏了这条专门行驶汽车和黄包车的道路。这条路像是件进行了一半的工程，把人行道弄上了两三尺的泥土，这座城也脏脏的。他不喜欢这个样子，他向来不喜欢半途而废的东西。

刚才他的心里并非特别在意地想这个问题。他是在古西安城长大的，以它为荣，希望看到它改善和现代化。他觉得眼见这座城随着自己的成长而改变是件有趣的事。他记得在念书的时候，曾经为了南北大道装上街灯而兴奋不已。中央公园的设立，几条铺上柏油的道路，橡胶轮胎的黄包车和汽车都曾经令他兴奋过。他看过一些外国人——主要是路德教会的传教士、医生和老师，还有不少穿着西裤和衬衫、长腿的欧洲旅客或工程师，他们的脸像是半生不熟的牛肉。他常常在思索那牛肉肤色的起源。

他看着这座沉静的古城，唐朝的首都，犹豫、不情愿地，但又显而易见地改变。西安位于内陆，是中国西北的心脏。他称西安是“中国传统之锚”。这是他的故乡，他爱这里的一切。西安不会温文地转变。人们、风气、政治和衣着的改变都是紊乱的，他就爱这一片纷乱的困惑。

现在他听到乐队在演奏，心中正纳闷。今天是星期五，又不是假日。他移向门口想看个清楚。警察乐队刚过去，后面接着一大排学生，朝“东大街”走去。这条街已经正式改名为“中山路”，以纪念孙中山先生。但是，对当地老百姓来说这条街仍是“东大街”。尽管有一位热心拥护国民党的年轻好事者写信给报社，建议警察该处罚那些人们把“中山路”说成“东大街”儿。没用。连警察都继续用“东大街”的名字，除了正式的公文以外。

李飞凝视着街上，那是一幅活动的画面。尘土飞到学生的脸上，太阳也照耀着他们。高举的竹竿上横着白布帆，学生手上拿着的纸旗在风里飞着，上面写有壮观的标语。“支援第十九军！”“全国上下一致团结！”“支援抗日！”“毋忘九一八！”这是拥护一九三二年第十九军抗日的示威，结果并没打成。

李飞暗自欢喜，尤其是看到警察乐队。这表示有市政府在后面支持学生的行动，听说在北平警察殴打学生呢！

他走出门外。学生们的脸在阳光下微笑。队伍有些乱，不过并无妨。人们都围着街道看游行，兴奋地谈论着。也有小学生参加。每一队都由校旗引导。有一队男童子军，制服被厚厚的内衣弄得鼓胀起来，大多数的人都被他们的笛子和铜鼓吸引住了。还有一列中学生的队伍里，一个男生敲打着煤油桶，把群众逗笑了。

有一队女师范学院的女学生。大部分穿着冬季长服，但是前面有十二个女生头发剪得短短的，穿着白领衬衫、黑灯笼裤和布鞋。她们是排球队的。看到她们白白的小腿，几个老妇人连忙用手遮脸。

“羞死人了！这么大的姑娘也不穿长裤！”其中一个说。

男人——店员啦，街上游荡的小伙子啦——一个个都看得呆了。一切都显得混乱——就像近代中国——新旧错综，杂乱不堪。

李飞转身跟在女学生行列的后面。他喜欢这噪声、乐队、学生脸上的阳光、童子军和煤油桶。新的中国正向前迈进，虽然困惑，但是却怀着希望。他感到和第一次看到汽车飞驰过东大街时同样的兴奋沸腾。

少女们在格格大笑。几位稍长的女生穿着高跟鞋，似乎有些吃力地跟在队伍后面，当她们随着大家微弱地喊口号时，有点害羞。他也喜欢这点。不过多数的女生都年轻，十七岁到二十岁之间。她们的短发、笑脸、各种羊毛围巾——深红色居多——看起来好美。狂风不时由后面吹乱她们的头发，打到脸上，风沙滚过街道，吹进了她们的眼睛。有些人用围巾遮住鼻子，有些人在咳嗽。她们的辫子和卷发看起来像煞了风中的牧草。

李飞是国立《新公报》社的西安特派员。他纯粹是为了兴趣才跟在队伍的后面，而不是因为记者的身份。他觉得一定会有妙事发生。如果游行完全平静地进行，不出事，那才是奇迹呢！

警察大队队长热诚地派出管弦队，因为他自己也是拥护抗日的青年。这并非意味着西安的警察局一定赞成这项举动，事实上西安是一省

的省会，省主席是个半文盲的军阀，他早听说学生将要示威，于是打电话给警察局长，也就是他的小舅子，要他去驱散游行的队伍。

游行的队伍来到了“满洲城”的东南角。因为清朝总督和他的满洲侍卫都住在这里，义和团之乱时，慈禧太后逃出八国联军的重围，曾经到过这里，所以才取了这个名字。

李飞看到一条巷口站着约三十人到五十人左右的警察，用长竹竿武装着。警察乐队已经走到弯路前五十码处。一声哨音，警察从各条巷子冲了出来，一边喊着“嗬！嗬！嗬！”一边追赶学生。

李飞向后退了一些，双手在胸前交叉，观看着。好怪。他自忖。竹竿的劈啪声和“嗬！嗬！嗬！”的吼叫，好像是赶鸭子嘛！

接着发生一场滑稽可笑、故作英雄状的战斗。竹棍打不死人，学生们便英勇地对抗了一番。有些学生抓紧竹棍的尾端不放，展开了一场拔河赛，双方谁也不肯放手。一根竹竿被弹了起来，在空中翻了二十尺的筋斗。很多棍子被弄断，更危险，会把人刮伤流血的。双方肉搏、刺戳、拖拉、拔河、拍打、脚踢了一会儿。灰尘遮住了双方的视线。大致上学生觉得棒透了，警察就显得荒唐可怜了。

混乱开始的时候，女师范的学生已经走到街角。她们不能前进，又不愿意回头。

现在有几个警察转向她们。

“我们去抓女生！

“不要。”

“当然要去。我们的任务不就是要阻止示威游行吗？不是挺好玩的吗？”

“我们去赶那批娘子军！”

十一二个年轻人冲向那些女生。“嗬！嗬！嗬！”他们拿着长竹棍前进，有的仍完整，有的已经断裂了。

少女们尖叫着转身逃跑。谁都忍不住要看看排球队丰润雪白的膝盖。